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蔡敏女士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盈利水平等因素，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回报全体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出建议。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 10 股	0	0	10
分配总额	拟以公司总股本 242,615,5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 元人民币（含税）的股利分红，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股本 242,615,51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42,615,517 股增至 485,231,034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3、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制造、销售散料搬运核心装置，为一家提供散状物料搬运系统配置解决方案的供应商。随着公司并购重组，公司产品线不断丰富，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张紧装置、制动装置、给料机和搅拌站、工业机器人成套生产线、智能化机械式停车设备、物流及智能仓储系统。

公司将始终致力于智能装备制造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建设“产品+服务+资本”三位一体的平台，依托技术创新、盈利模式创新、管理机制创新为源动力，在国家加快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大背景下，抓住产业转型升级契机，围绕服务民生、电子硬盘及无人艇业务，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环境，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公司快速成长。

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目前及未来发展较匹配，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人、5%以上股东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的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

2、截至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立永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31.25万股。除此以外，截至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公司其他董监高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

3、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6个月内的减持计划如下：

(1)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议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蔡敏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次利润分配预

案预披露后 6 个月内仍处于限售期，无减持公司股票计划。

(2)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票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报告期内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2、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存在限售股已解禁情形如下：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本次限售股份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上市，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758,392 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3,758,392 股。

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不存在限售股限售期即将届满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知悉本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谨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五、备查文件

- 1、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4 日